

我為甚麼登山-- 與生命的對話

林金龍

編按：林金龍台中技術學院教授，以全人的心態來探討登山，我為甚麼登山？是千古彌久話題，他以精辟的觀點指出登山的原動力及其真諦，他說【登山告訴我們人的自身的勇氣和決心，是世界上最具有價值的存在，每個人不斷在險境中思考人生；登山過程，幾可視為是哲學與宗教的活水資源；走進群山，就是走入家園；人在山中，人才會是完整的；】，蒙作者應允，全文轉載自96年全民登山論壇。



登山是一種無可比擬的親身體驗，是勇者、智者、仁者的心智遊戲，也是一種忍受磨難、意志探險的藝術。在所有的運動項目中，登山不但一再挑戰生命的極限與突破，而且也是一項技術及專業性、系統與團隊要求、心靈素質、個人品德等要求頗高的運動。

登山，這是一個無限想像與寓意深遠的詞語。它能喚起人們對於時空變換的想像；也可以使人聯想到壯闊恢宏如史詩般的奮發過程、登頂英雄的勝利歡呼與潛伏其中的可能風險。每一次的登山，不但是次集體的行動，也意味著長期的訓練、充實的準備，也要真誠面對或解決潛在的個人掙扎、矛盾的情結，並且甘願接受生活條件極不方便所帶來的艱辛。

登山最高的境界之一，是見識了一切性靈的源頭，原來盡在一步一腳印的貼身覺察與自我生命對話；在時光雕鑿而出的眾神花園中，任何人皆可尋覓到自己的精神家園與心靈故鄉，當生命最敏感的當下，當實實在在的活著

片刻，我們可以找到歸依之處。

登山的魅力何在？或許是在於某種複雜而無法言喻的狀態與力量，及不確定性與瞬間集中注意力所帶來的強大吸引下，使人祛除怯懦，撕掉冷漠，洗滌信心，把身上每一種能量，灌注於盡情揮灑的群山峻嶺中，並在登高的過程中，洞知生命在此時此刻與山林心靈共鳴相通的特權，那真是一種真實的、辯證式的告白，登山，其實就是自我追尋與成長。

登山也是一種自願式的甘甜奴役，儘管在初探山區時，普遍充滿著浪漫、歡欣與幾許亢奮，但一次又一次的山區巡航，成熟又負責的登山者，從來不會認為自己的辛苦付出是為了去征服山。在潛伏的極大危險性與眾多無可抗拒的因素下，可能的極小成功率，經常形成巨大的反差，總會讓我們一再去思考：為什麼去爬山？

喬治馬洛里(George Mallory)那是再也熟悉不過的名言：【因為山在那裡】，到底解決或

回答了多少人的疑惑，不得而知，但簡短幾句話卻蘊涵著耐人尋味的深沉哲學，也為熱愛登山的同好，提供了源源不斷的誘惑及呼喚，當時馬洛里面對一群記者不斷地頻繁提問的情境下，一句可能是脫口而出的隨機應答，卻道出了全世界各地勇者的真摯心聲。

必須指出：馬洛里也曾經說過：【人生命最終的目的，是從冒險中得到純粹的快樂。他認為一個拒絕冒險的人，就像是一顆蜷縮在豆莢裡等待枯萎的豌豆。】登高，就是為了享受成就的喜悅，還有那不可能抗拒的願望，這只不過是一種純潔的企盼與理念，但卻擁有一種永不動搖的決心及一股不可戰勝的精神力量，而這種精神力量，會如魔術般給了登山者無止境的能力和決心。

登山者皆是試圖去挑戰人們傳統信仰，把自己推向一個真實的、邏輯的王國而進行奮鬥，在登頂過程中，冷靜的、嚴肅的、絕無虛假的貼地接觸，與登山的難度、距離、路線、氣候、體能、意志力.....等，所有這些情境，皆是有邏輯意義可尋的，也是可以找到答案的。

攀登過程中，包含著某種純粹和簡單的要素，登高者有一個非常簡單的目標—登上主峰，並且須在登頂過程中，處理各種障礙及一切安危的、身心的問題，一般也會得到一個簡單的結果：登頂了或沒有登頂。這是不可能模稜兩可、也非讓人捉摸不定的，想想看，我們生活中絕大部分面對的事務，也不是如此嗎？

一個人去登山，不僅僅是一個地理上的高度，也是情感的、心靈的、生理的高度，對於一個人能夠得到的成就感與滿足感而言，登山是最完美與最集中的表現，沒有甚麼可以媲美的。

登山之所以能吸引人前去虔誠朝聖，正因為它是特別的，對你我每一個人，都會有

其獨出的意義，或許可以這麼說：再也沒有其他的項目，可以像登山一樣，具有以下如此多元、鮮活的象徵意義：讓人備覺神聖；體現人類本性的一種修行；通往登頂的唯一途徑，就在全力以赴的堅持中；拒絕登高，就只能當一個仰慕者；每一次的成功，皆可以解釋為一種成功的逃脫；可以是生命、事業、人際互動的一種隱喻；生命隨時懸於一點一線，登山者才會去珍惜生命；人和山走在一起，就會產生奇蹟；登過一次山，就無法再放棄；危險總在成功之後；經常有二難問題很難抉擇；山登的愈多，人就會愈理性、謙虛、自覺渺小；在山區，意志力比體力更具關鍵；選擇去登山就等於選擇了一種生活方式；登山告訴我們人的自身的勇氣和決心是世界上最具有價值的存在，每個人不斷在險境中思考人生；登山過程幾可視為是哲學與宗教的活水資源；走進群山，就是走入家園；人在山中，人才會是完整的；山會使人找回本能，就如同遠古時代，人類的祖先一樣，一切本能將被逐一激發；人總是朝向高處，他的生命之根就會越堅固地伸入地下；自我對話的心靈交織中，因為面對面而簡單、清澈、透明；神祕及夢幻般交織，一種終於來到某個盡頭和歸宿的感覺；一種渴望在生氣灌注的大自然懷抱中，修復人性萎弱的價值取向；是一種最簡單的方式，也是最令人渴望的暫離方式——離開、出走、巡航、浪跡於一個新奇、不可預期的領域…等等。

登山最大的魅力是它帶給你的強烈的、密集的體驗，全身上下所有的感官都無比敏銳：你聽、你看、你大口呼吸、你全身全心投入而“當下活著”，這種壯狀態，在這個時候就有了最深刻、最具體、最強勁的感動。

我們攀登，正是為了向自己證明：我是OK的，我還活著，我還沒死去！

然而，在登頂所帶來的成功喜悅以及隨

之而來的個人名利，並不表示就是登山活動的真諦。必須指出：喜歡或支持登山活動的人，大多會接受一個簡單的事實：任何一座山峰及生活在其中的生物，都值得尊敬。這樣的概念卻不是所有人的共同信仰，也不是所有人都能做得很好，因為我們常常無視於登臨某高山周遭的環境和廣度的自然啟發。

並不是每個喜歡登山的人，都有機會去挑戰14座八千公尺以上高度的山峰；也不太可能爬上七大洲的頂峰或到過三極(北極、南極、聖母峰)，這些壯舉讓人動容肯定，值得為他們喝采，但這應不是登山的終極目的。認真思考一下，為何義大利偉大的登山家梅斯納(Reinhold Messner)在完成了人稱羨的成就後；卻會如此說：【我們其實什麼也沒做】。前輩如此深沉的喟嘆，頗富哲思。

但話又說回來，如果登山活動最終是沒有做了什麼，而大家也認為登山沒有刺激、風險，整個過程的結果也符合這種現象時，全世界的登山活動就不會如此蓬勃發展了。絕大多數的登山愛好者，勢必會轉移陣地去尋找有具挑戰、刺激的活動了。

個人堅信：熱愛登山的人，也會熱愛自然生物與生活品味，在面對高聳絕倫的群山峻嶺時，心中必然充盈著滿滿的感動與敬意。登山是人們親近大自然，認識大自然，並逐漸認識自我的極佳管道。

《沙地日誌》作者李奧波德(Aldo Leopold)的一句經典【像山一樣思考】，意味著整體性的思維方式，當人在山區行走，山上的生物、微生物皆相互關係，相互依存，我們應從自然的角度的角度，綜合地體認人與自然的關係。

誠如挪威著名哲學家納斯(Arne Naess)，也是深層生態學哲學的創始者，指稱自己從荷藉理性主義思想家斯賓諾莎(Baruch

Spinoza)那裡學到了整體性和自我完善的思維，學到了最重要的事，是成為一個完整的人，亦即【在自然之中生存；(Being in nature)】，他認為這種生存是動態意義的、不斷擴展自我的、自我實現的意思。

日本旅遊畫家東山魁夷嘗謂：自然風景啟迪人，美的靈魂，這裡的意蘊，是不屬於對象本身，而是在於所喚起的心情，人們登高，在自然中生存，可以是一種有表現的表現，也可以是一種無所為而為。

許多熱愛自然的登山者，應也會認同《湖濱散記》作者梭羅(Henry. D. Thoreau)的觀點，他認為自然能增進人的道德，自然的簡樸、純潔、壯美是衡量我們道德自然(Moral Nature)的參照點，自然是醫治道德罪惡的絕佳妙藥。誠然，道德中的惡是在社會中滋生出來的，需要自然來解毒，正如印第安人把中毒的羊埋在泥土裡，讓自然或泥土把毒氣從羊身上拔出來一樣。

我們是否需要隨時到山區、森林、田野，以晾曬我們的生命？消融我們身上的罪惡呢？

登山探險作為一項獨特的體育運動，已憑其迷人的魅力風靡整個世界，人們畢竟是從山野走出來的，對自然風貌的渴望和前輩所開創的生存之路，這種行為的本身，或許真是一種本能的呼喚，是身心企盼的滋補良藥，能夠讓身陷迷惘、漫無頭緒的生命，重新找到重心與方向，加上那種不屈不撓的精神追尋，使越來越多的人走向高山、大川、冰峰雪谷，在這條艱辛又壯麗的攀登路上，所有的加入者都會發現，這項運動賜給人的收穫，是如此之大，對生活與人生的熱愛、戰勝困難的勇氣與信心、寬闊又豁達的胸懷以及生命的真諦，都是群峰峻嶺所給予的。